附件 2



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

资助培养申报表

（样表， 以系统导出为准）

姓 名

申报类别

（省科协经费资助、省级学会经费资助、扬州

市科协经费资助）

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制

2025 年

填表说明

1．姓名：填写申报人姓名。

2．一级学科、二级学科、研究方向、申报类别：请根据所从事的科 研活动认真填写，评审时将按申报类别、学科、研究方向进行编组。

3．专业技术职称：应填写具体的职称，如“工程师”“ 高级工程师”等， 请勿填写“副高” 、“中级”等。

4．所在单位及行政职务：填写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应为法人 单位。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。

5．本人声明：由申报人对全部申报材料审查后签字。

6． 同行评议：应为具有正高级职称的相同专业领域内专家。

7．所在单位意见： 由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，加盖单位法人 公章。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。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 就职单位不一致的，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一、个人信息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 族 |  |
| 学 历 |  | 学 位 |  |
| 籍 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一级学科 |  | 二级学科 |  |
| 研究方向 |  | 专业技术职称 |  |
| 所在单位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单位性质 | □政府机关 □高等院校 □科研院所 □其他事业单位□国有企业 □民营企业 □外资企业 □其他 |
| 申报类别 | □理学 □工学 □农学 □医学 □交叉学科 |
| 手 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

二、主要学习经历（从大专或大学填起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起止年月 | 校（院）及系名称 | 专业 | 学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三、主要工作经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起止年月 | 所在单位 | 职务、职称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四、主要获奖情况（不超过 6 项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获奖时间 | 奖项名称 | 奖励等级（排名）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

五、代表性论文、专利、专著情况

|  |
| --- |
| 请列出有代表性的，以“第一作者”或“通讯作者”公开发表、出版的论文、 专著，以及发明专利等信息。论文须注明论文名称、发表刊物名称、发表日期、刊 物影响因子等信息；专著须注明专著名称、出版单位、出版年份等信息。总数不超 过 8 篇（项/本）。 |

六、从事科研情况

|  |
| --- |
| 重点填写在研的科研项目情况。不超过 1000 字。 |

七、资助培养期内个人计划与预期目标

|  |
| --- |
| 包括拟开展科学技术研究或项目实施计划安排、实施进度、阶段性科技成果和经济 社会效益以及预期目标，限 800 字。 |

八、项目计划进度及阶段目标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实施阶段 | 目标内容 | 时间跨度 |
| 第一阶段 |  |  |
| 第二阶段 |  |  |
| 第三阶段 |  |  |
| 第四阶段 |  |  |

九、经费支出预算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支出内容 | 金 额（万元） | 测算说明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
十、本人声明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声 明 | 本人对《申报书》所填写各项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和合法性 直接负责，并已征得所在所在单位的同意。严格恪守学术规范和科研诚信， 保证无知识产权争议、重复申报、提供虚假信息等科研失范行为。如获资助， 本人承诺以本《申报书》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严格遵守《江苏省科协青年科 技人才托举工程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和江苏省科协计划项目管理规定， 按计划 认真开展科研工作，依法依规使用项目经费，加强科研诚信管理，取得预期 研究成果。若发生失信行为，本人将积极配合调查，并按照相关规定接受警 告、撤销资助、限制申报资格等处理并记入不良科研诚信记录。江苏省科学 技术协会有权使用本申报内容的所有数据和资料。申 报 人 签 名：年 月 日 |

十一、推荐意见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同行评议 | 专家姓名 |  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推荐意见：专家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专家姓名 |  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推荐意见：专家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由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申报人政治表现、廉洁自律、道德品行、学术科研 成就和发展潜力等方面出具意见，并对《申报表》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及涉密情况进 行审核，限 100 字以内。负责人签字： 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

十二、归口组织单位意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会联 合体/省级学会/设区市科协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江苏省 科学技术协会审批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